

建设工程规划方案优化备案公示

公示说明

公示类型：备案公示

公示时间：10日

公示期限：2025年10月16日至2025年10月25日

公示方式：(1)兴宁市自然资源局门户网站

(<http://www.xingning.gov.cn/zfjg/xnszrzyj/index.html>)

(2)建设项目现场公示

审批机关：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建设单位：广东创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博信雅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联康城（五期）S1#规划优化方案

建设地点：梅州市兴宁市联康城清华郡北侧230米

公示内容：建设工程规划方案优化备案公示

一、优化原因：建设单位为了将人流引入步行街繁荣步行街商业贸易之效应，繁荣步行街商业贸易，优化了S1#楼体量造型。

二、优化内容：

1.优化S1#楼建筑轮廓、层数及高度，优化后建筑轮廓增大，层数由2层变为3层，最高点建筑高度由12.8m调至13.90m。

2.优化S1#楼周边场地消防车道的设置。

3.将两辆受影响的机动车停车位的设置位置，调至S1#楼西南侧。

该图仅为示意图，准确数据以最后审批为准。

凡与以上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单位）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10日内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诉权利。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如要求听证的，应于本方案公示期限内向兴宁市自然资源局提出申请参加听证，逾期未提出申请，视为放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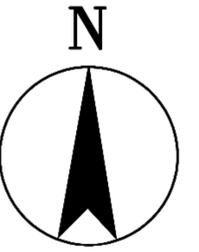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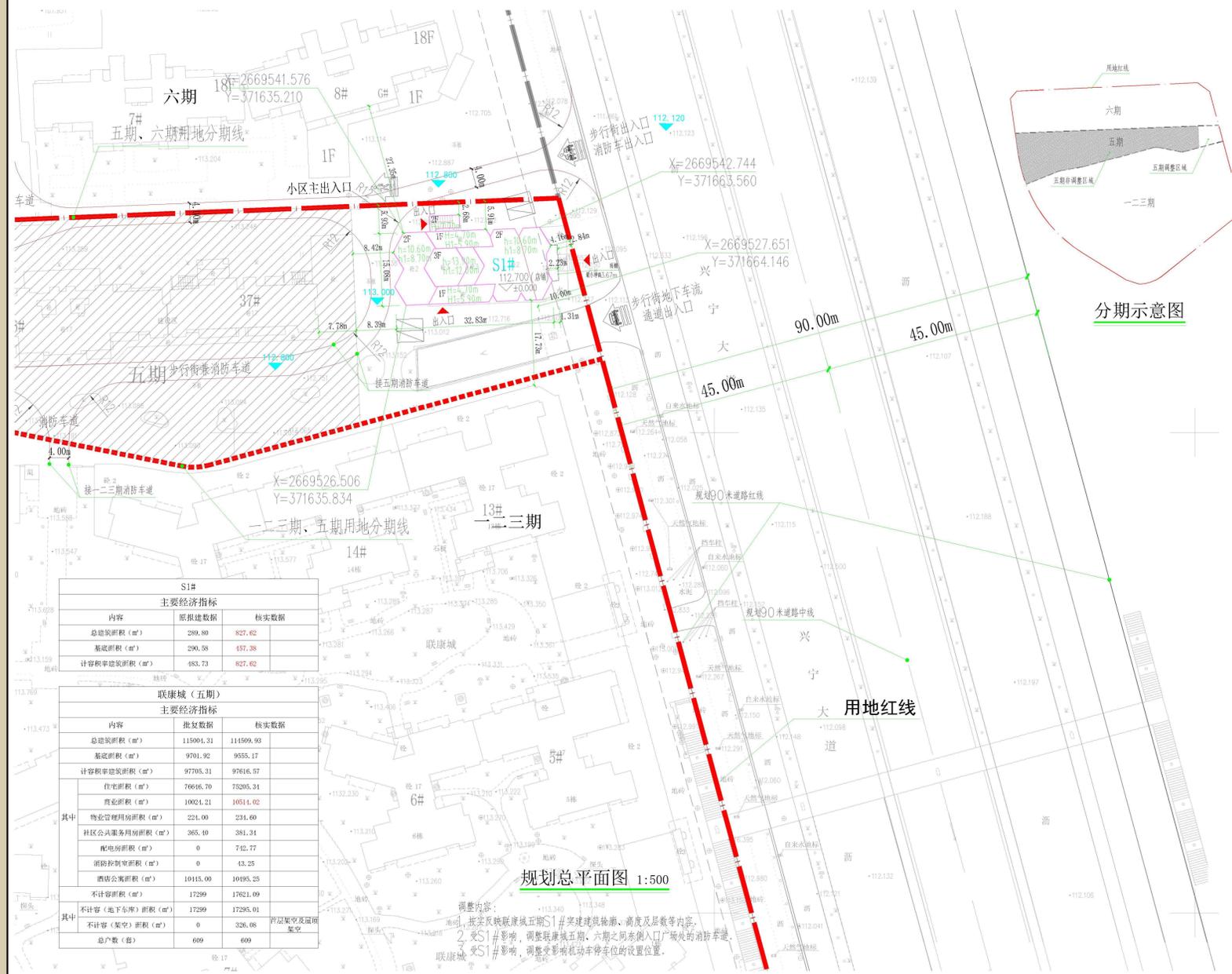
电话反馈意见：0753-3238679国土空间规划股；电子邮箱反馈意见：

xnzczykjghg@meizhou.gov.cn；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10月16日

优化后



图例

- 规划建筑
- 建筑出入口
- 人行、步行、车行出入口
- 规划用地红线
- 用地分期线
- 坐标标注
- 道路宽度
- 道路转弯半径
- 消防车道
- 机动车位
- 标高标注
- 本期非调整内容

- 规划说明：
- 本工程采用黄海高程系统，高程、尺寸、距离计量单位均以米计，标注尺寸均为外墙装饰完成面。
 - 本项目采用国家大地2000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
 - 本规划地上建筑物的耐火等级设计不得低于二级，地下建筑物耐火等级不低于一级。
 - 消防车道净宽度和净空高度均不小于4.0m；转弯半径均满足消防车转弯要求。
 - 消防车道、消防登高操作场地与建筑消防扑救面之间不应有妨碍消防车操作的障碍物，不应有影响消防车安全作业的架空高压电线。
 - 消防车道、消防登高操作场地的路面及其下面的建筑结构、管道、管沟等，应满足承受消防车满载时压力的要求。
 - 建筑屋面为平屋面时，H为室外地面至平屋面面层的高度，H1为室外地面至平屋面女儿墙顶点的高度。
 - 建筑屋面为坡屋面时，H为室外地面至坡屋面屋檐的高度，H1为室外地面至坡屋面屋脊的高度。
 - 本规划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要求。
 - 本项目属现状补办报建手续。

区位图

